

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

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总结和 2020 年度工作打算

2019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上级各有关部门的指导帮助下，我局全面落实《广州市花都区全面依法治区第六个五年规划(2016-2020 年)》、《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19 年工作要点》和市法治建设“四级同创”部署的要求，紧紧围绕交通工作大局，细化分解“法治交通”建设年度目标任务，全力推进交通运输行业普法、规范执法和执法监督等工作。努力形成行为更加规范、运转更加协调、更加公正透明、更加廉洁高效的交通行政执法体系，不断推进依法行政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好的做法

(一) 责任落实，领导重视。依法治理是加强和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工作，是维护社会主义公平正义、保护人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的客观要求，是构建和谐社会、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基本条件，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保证。局党组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，调整成立了由局长、局党组书记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

各科室、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中层领导实施落实的齐抓共管良好领导机制，从组织上保证了依法行政工作的实施。还根据《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、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转发〈区委宣传部、区司法局关于在全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-2020年）〉的通知》（花发〔2016〕35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了《花都区交通局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-2020年）》和《花都区交通局2019年普法工作计划》，全面部署系统单位法制宣传教育的指导、协调、监督、考核等工作。交通宣传专项经费落实，年初制定局普法依法治理学习计划，年内开展自查自纠，年末总结检查和分析存在问题，促进工作进一步开展。

（二）健全队伍，提升素质。坚持依法行政，建立和培养一支高素质的执法队伍是首要前提。我局执法人员除了完成公务员年度学习任务外，还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、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、《行政强制法》、《国家赔偿法》、《行政复议法》、《行政处罚法》、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、《广东省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治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纳入集体学习和自学内容，一百余人次参加了市组织的法律法规业务知识学习培训，公务员学法内容全部达到规定课时要求。通过学习培训，努力锻造政治思想好、业务本领强、作风纪律严、廉洁效率高的执法队伍。广大执法人员法律意识得到了明显提高，依法行政能力水平明显增强。执

法队伍中未发现任何严重违法违纪行为。

（三）大力宣传，增强氛围。以平安创建为契机，充分利用法制宣传日、春运和国庆等重大节日时机，以张贴标语、悬挂横幅、开设咨询台、发放宣传资料、短信提示、利用LED电子宣传屏等形式，对公众进行交通法律法规和科普知识教育，开展丰富多彩的普法活动，营造普法工作良好氛围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共计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和图片达3000余份，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（四）全面公开，推进民主。政务公开工作是依法行政工作的重点，我局按要求定期登录政府政务工作平台，更新公开交通工作资讯。为制约和监督行政执法权力运行，研究制定了《花都区交通运输局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规范》，加强对交通行政执法中可能存在廉政风险的各个环节的防控，有效地约束和规范行政执法权力运行，确保执法人员正确履行法定职责。同时，积极完善社会监督机制，对于社会监督、舆论监督中反映的问题及时回应。设立交通运输违规违法行为举报电话96900，接受并鼓励群众积极举报。认真处理群众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做到“事事有着落、件件有回音”，树立“务实、高效、勤政、廉洁”的良好机关形象。还在局办公大楼制作了政务公开栏，及时将有关信息向广大干部职工公布公示年度交通工作重点、民生工程等事项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全年累计公开各类信息162条，答复群众来电、来信、来访328宗。同时，要求各职能部门，公开办事程序和要求，严格依法

行政,依法办事,并按照公开内容接受社会和人民群众的监督,得到了群众的广泛认可。

(五) 依法行政,行为规范。为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,我局建立健全了《行政执法人员文明执法制度》、《行政执法人员过错责任追究制度》等,加强对行政执法行为检查监督,建立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及相关配套制度,把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职权和相关法律逐级分解到每一个执法岗位和执法人员。7月份,与广东誉理律师事务所签订了法律顾问合同,努力实现执法活动的实体公正和程序正当合法。

一是规范交通行政处罚情况。严格按照《行政处罚法》和上级交通运输部门有关交通行政处罚规定及其实施办法执行处罚。本着就低不求高的原则对违规对象实施处罚,实行以教育为主处罚为辅的做法,准确适用法规,恰当行使裁量权,合理使用处罚标准,做到公平公正处罚,避免矛盾纠纷,所查处的案件均做到了“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、适用法律准确、程序规范”,没有发生错案现象。

二是规范执法文书、档案建设情况。加强交通行政执法文书应用,实行执法文书审核制度。定时对使用制作的执法文书逐页逐件进行审核,严格把关,对发现问题及时纠正,从而有效地防止行政执法文书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漏洞。2019年,我局案卷质量较往年有了明显提高,案卷能够按照法律、法规要求制作,适用法律正确,处罚条款使用得当,文书制作送达规范,结案和归档立卷环节准确有序。

三是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情况。在实施交通行政强制措施中方式方法灵活。我们要求执法人员在执法中注重方式方法，避免矛盾激化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法治建设是一项全局性和长期性的系统工程，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任重道远。2019年，我局在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中虽然做出了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对依法行政的要求相比，还有很一定差距，主要体现在：一是个别案卷还不够完善；二是个别执法人员还存在执法态度不够好的情况；三是执法程序还要进一步完善。

三、2020年工作打算

2020年，我局将继续按照《广州市花都区全面依法治区第六个五年规划(2016-2020年)》精神和《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》有关要求，按照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和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把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和共享发展理念融入普法工作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中心工作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，增强系统单位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坚持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相结合，大力推进依法治理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，为实现全面建设法治政府法治交通，创建富裕、民主、文明、平安、和谐、幸福花都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

(一) 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。加快推进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伍的职业化建设,以执法证件管理为抓手,做好执法人员培训和执法证件换证工作,严格执法人员准入和退出管理。对执法人员在线学习系统进行升级改造,进一步丰富学习内容。通过走进高校培训,借助旁听法庭庭审、以案说法等多种学习培训形式,促进法制骨干队伍建设。

(二) 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。进一步创新监管方式,推行通过“飞行检查”、抽样检验、第三方评估等方式,切实加强检查,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加强市场监管信息系统应用,及时认领监管系统推送的市场主体信息,并及时将监管、处罚信息进行反馈。

(三) 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工作。加快推进完善行政执法纠错问责机制,加大对决策、监管、执法中违法违规行为的监督和问责力度,纠正行政不作为、乱作为现象。将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的基础上,进一步强化一线执法监督,认真落实完善“两法衔接”工作机制,实现工作对接全覆盖,更好发挥其监督作用。

花都区交通运输局

2020年1月19日